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作为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力斯”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中金公司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对赛力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2021年5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5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56,368,913股，发行价格为46.00元/股，募集资金2,592,969,998.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67,899,562.0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21年6月11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2-00035号）。

2、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2022年6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小康工业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162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7,168,141 股，发行价格为 51.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29,999,969.18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1,443,881.0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058,556,088.1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60 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3,203.35 万元；另外，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合计 44.16 万元，退还赛力斯汽车（湖北）有限公司货款汇入募集资金账户 42.3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累计金额合计 256,377.43 万元，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771.37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56,377.43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及募投项目终止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3,330.98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税金 50.89 万元。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132.06 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493.7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2,493.70 万元。

2、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83,220.75 万元；收回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万元，收回现金管理 75,817.16 万元；另外，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合计 5,545.7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合计 429,428.19 万元，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9,112.18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9,428.19万元，进行现金管理123,795.76万元；另外支付发行费用税金406.98万元，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15,911.83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68,136.4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168,136.4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2年6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最近一次修订于2023年10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与中金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存储余额	备注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6183	募集资金专户	1,876,751,109.16	24,786,344.19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0664	募集资金专户	691,289,188.84	42,887.39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9838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存储余额	备注
公司						
重庆问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26582	募集资金专户		107,787.70	
合计				2,568,040,298.00	24,937,019.28	

(二) 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2022年7月14日，公司、中金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分别与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重庆小康动力有限公司及赛力斯汽车（湖北）有限公司（曾用名：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中金公司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也分别与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问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电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电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及重庆赛力斯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2024年5月6日，公司、中金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与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2024年6月7日，公司、中金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与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存储余额	备注
赛力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78	募集资金专户	2,791,799,969.49	400,462,355.8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74610	募集资金专户	4,267,900,000.00	1,277,890,627.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346020100100547896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0.16	
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60	募集资金专户		100,373.17	
重庆问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910	募集资金专户		25,124.61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902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赛力斯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86	募集资金专户		1,932,878.23	
重庆金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0406040120010021894	募集资金专户		54,834.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74583	募集资金专户		561,711.37	
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74335	募集资金专户			
赛力斯汽车(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75113	募集资金专户		293,651.09	
重庆小康动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374459	募集资金专户		33,013.48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存储余额	备注
	支行					
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3100024019200440371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双碑支行	3100024519200085017	募集资金专户		10,377.57	
合计				7,059,699,969.49	1,681,364,947.48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以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256,377.43万元,实际使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429,428.1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1、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1) SERES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成果主要服务于公司的新产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1) 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不涉及生产能力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 工厂智能化升级与电驱产线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主要是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高，其中，汽车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零部件总成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不涉及新增产能，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3)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能力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截至2024年4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亿元全额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3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10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7。

截至2024年10月24日，在该次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未使用该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3年8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3年8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截至2024年8月28日，公司前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已全部赎回，并已将本金、理财收益及已收到的利息收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24年8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4年8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4,552,878.94	2024/8/29	2025/2/1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4,552,878.94	2024/8/29	2025/2/1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4,552,878.94	2024/8/29	2025/2/1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2,453,300.79	2024/8/29	2026/2/15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2,379,355.33	2024/8/29	2026/3/10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19,974.66	2024/8/29	2025/1/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6,604,156.63	2024/8/29	2026/6/15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952,812.15	2024/8/29	2026/6/1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1,440,295.25	2024/8/29	2026/6/1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12,332,285.64	2024/8/29	2026/6/1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2,616,957.22	2024/8/29	2025/12/1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0	2024/8/30	2025/2/25	否	
合计		1,237,957,647.79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增加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提供股

东借款，用于实施“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4年3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2024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增加控股子公司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为“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实施“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3、2024年1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力斯汽车”）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力斯设计院”）。吸收合并完成后，赛力斯设计院法人主体资格将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等由赛力斯汽车依法承继，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相应由赛力斯设计院变更为赛力斯汽车，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

上述情况详见于公司2024年11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6,789.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3.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157.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377.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4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是	162,172.00	162,172.00	162,172.00	2,820.96	151,031.77	-11,140.23	93.1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1、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	是	119,972.00	142,672.00	142,672.00	1,632.20	132,565.29	-10,106.71	92.92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整车技术升级	否	19,500.00	19,500.00	19,500.00	1,188.76	18,466.48	-1,033.52	94.70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3、动力技术升级	是	22,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是	27,325.00	12,867.50	12,867.50	382.39	12,864.68	-2.82	99.98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81,000.00	69,800.00	69,800.00		69,150.00 (注 1)	-650.00	99.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457.50	14,457.50		23,330.98	8,873.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			(注 2)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0,497.00	259,297.00	259,297.00	3,203.35	256,377.43	-2,919.5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771.3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人民币 10,771.3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 6 亿元将在到期前归还。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6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 14,457.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同时，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8,873.4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扣除了部分承销费和保荐费；

注 2：此处列示 14,457.50 万元为“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资金永久补流部分；除此之外，“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

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8,873.48 万元已包含在“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中，两者合计为 23,330.98 万元。

附表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	动力技术升级	142,672.00	142,672.00	1,632.20	132,565.29	92.92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12,867.50	12,867.50	382.39	12,864.68	99.98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5,539.50	155,539.50	2,014.59	145,429.97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公司拟聚焦 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品开发，集中资源打造精品，加大整车产品的开发投入，优先开发四款智能网联新能源车型，快速抢占市场，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的子项目“动力技术升级”的募集资金 2.27 亿元变更为投入子项目“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p> <p>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2023 年 7 月，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之“SERES 智能网联新能源系列车型开发项目”开发的智能网联新能源车型已整体达到开发目标，达到了募集资金原定的项目效果。“产品技术升级项目”已完成整车技术相关升级开发，达到预定可使用。</p> <p>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 14,457.50 万元永</p>							

	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附表 3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5,855.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220.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428.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1、电动化车型 开发及产品平台 技术升级项目	否	431,000.00	431,000.00	431,000.00	67,803.83	188,870.04	-242,129.96	43.82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工厂智能化升 级与电驱产线建 设项目	否	61,000.00	61,000.00	61,000.00	12,114.56	35,595.59	-25,404.41	58.35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用户中心建 设项目	是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3,302.35	4,962.56	-16,037.44	23.63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 金项目	否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713,000.00	713,000.00	713,000.00	83,220.75 (注 1)	429,428.19	-283,571.8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计划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原计划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112.1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人民币 9,112.1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 亿元全额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该次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增加重庆斯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实施“用户中心建设项目”。</p> <p>2024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增加控股子公司重庆赛力斯凤凰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为“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实施“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p> <p>2024年1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力斯汽车”）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重庆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金康赛力斯新能源汽车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力斯设计院”）。吸收合并完成后，赛力斯设计院法人主体资格将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等由赛力斯汽车依法承继，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动化车型开发及产品平台技术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相应由赛力斯设计院变更为赛力斯汽车，该项目的投资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p>
-------------------	---

注 1：以上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4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用户中心建设项目	21,000.00	21,000.00	3,302.35	4,962.56	23.63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000.00	21,000.00	3,302.35	4,962.56	23.6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因此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拟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用户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全国各主要城市购买物业建设用户中心，计划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原计划其子项目“场地装修”未包含场地租赁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用户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装修”为“场地租赁及维护”，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贻亮

陈贻亮

莫鹏

莫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